

北京市大學生基督徒的教會選擇與宗教委身

孫尚揚

北京大學哲學系宗教學系教授

北京大學哲學博士

韓琪

中國社會科學院馬克思主義研究院助理研究員

北京大學哲學博士

從五四愛國運動，到一二九運動，再到八九風波，在在皆表明，在近現代中國歷史上，由北京市大學生發起或者有大學生參與的社會運動，一般都頗具感召力和動員能力，從而能使得運動迅速擴大規模，並向縱深發展，而且客觀上會對中國社會、政治和文化的走向產生深遠的影響。

北京市大學生對宗教的態度，在宗教與非宗教（甚至反宗教）之間的選擇，乃至在某種宗教內部所做的選擇，可能既是對社會態勢的反映，也可能會因其獨特的自主性而在社會上產生示範性影響。由此可以推論道，對大學生基督徒的教會選擇進行認真的調查研究應該具有一定的學術價值與現實意義。

事實上，中外學者對大學生的宗教取向、行為的研究文獻也頗豐富。關於這些文獻的得失，我們已經另文綜述，¹這裏不復贅述，而是直接進入主題。

1. 由孫尚揚與李丁合寫的〈北京市大學生對基督教的態度調查報告〉（約三萬字），即將

一、本文關注的問題與理論旨趣

中國改革開放三十餘年以來，隨着社會控制的相對寬鬆與社會生態的復甦，各大傳統宗教乃至民間宗教都呈現出比較強勁的復興態勢。其中基督宗教的復興與快速傳播最引人注目。究其原因，則不外乎以下幾點：基督宗教中的新教是隨着近代西方列強的堅船利炮進入中國的，被認為是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文化工具，因其歷史上的「原罪」而長期被貼上「洋教」的醜號；管理層的政治焦慮使得不少人擔心現實中快速增長、擴張的基督教會成為西方滲透中國乃至煽動顏色革命的媒介；基督教內部的國家建制化的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之間的糾結、敵視乃至對抗給政府的宗教治理帶來挑戰；基督教對青年人尤其是大學生的「精神狩獵」及其收穫可能令管理層憂心忡忡……等等。

作為宗教社會學這個學科中的耕耘者，我們關注的主要是一些力求價值中立或客觀的學術問題：大學生中基督徒在總體中所佔的比例與社會上的基督徒在總人口的比例相比，呈現何種狀況？他們改教（conversion）或皈依基督教的機制何在？他們在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之間做出了甚麼樣的選擇？他們是否承襲了在複雜的歷史中形成並且已經相對固化了家庭教會／三自教會的二分法？是否有大學生在淡化或者模糊家庭教會與三自教會之間的邊界，從而表現出一種解決二者之間糾結的所謂「民間智慧」？²這些大學生基督徒的宗教委身呈現出何種樣態？他們對國內外多方人士都非常關注的政教關係持何種態度？

發表在金澤、李華偉主編的《宗教社會學》第二輯上。（由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出版）。其中有對相關研究文獻的綜述與評析。

2. 曹南來對溫州教會的田野調查表明，在溫州基督徒的日常生活中，已經發展出超越家庭教會與三自教會二元對立的教會類型，他們為管理者的制度創新與促進社會的和諧發展提供了可資借鑒的資源。見〈中國宗教實踐中的主體性與地方性〉，載《北京大學學報》第47卷第6期（2010），頁22-23、27。

對以上問題的提出與回答將在理性選擇論這一理論框架內進行。自從沃納（R. Steven Warner）於一九九三年提出宗教社會學裏已經出現新範式以來，³以理性選擇論為基調的宗教經濟學這一新範式開始在美國宗教社會學界大行其道。這一範式的核心人物斯達克（Rodney Stark）將其理性選擇論錨定在這樣一條他自認為俗不可耐而關於人類行為的公理上，即人類總是趨利避害，總是追求他們認為是報償（或回報）的東西，規避他們認為是代價的東西。⁴後來，在各種論辯和責難面前，他不得不有所退縮地坦承他「並不是設定每個行為者的宗教行為都是理性的選擇——這正是為甚麼非宗教性或至少宗教冷淡會相當常見——也不是設定任何宗教行為都明辨其代價」，但他仍堅持認為「宗教行為——在它發生時——一般是建立在代價／利益計算的基礎上的，因此是理性的行為，這就跟人的其他行為是理性的完全一樣」。⁵

具體到微觀層面的個體的宗教選擇（如改教）這一論題，斯達克將改教界定為跨宗教傳統的轉換，並斷定在作宗教選擇時，人們會試圖保持他們那種由人際依戀構成的社會資本，隨着人們與委身於不同傳統的人具有或形成更強的依戀，他們就會改教。換言之，一個人的社會網絡與某種宗教教義的優越性或者吸引力相比，在個體改教過程中的重要性顯得更為微妙。⁶儘管布迪厄（Pierre Bourdieu）

3. R. Steven Warner, 〈美國社會學科研究宗教的新範式發展〉（Work in Progress toward a New Paradigm for the Sociological Study of Religion in the United States），載《美國社會學學刊》（*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8.5 [1993]），頁 1044-1093。

4. Rodney Stark, 《宗教的未來：世俗化、復興和膜拜的形成》（*The Future of Religion: Secularization, Revival, and Cult Format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頁 5-8。

5. 羅德尼·斯達克、羅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解釋宗教之人的方面》（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頁 69。

6. 分別見同上，頁 143、148-150。

是理性選擇論的反對者，斯達克卻利用和改造布迪厄的文化資本概念，炮製了「宗教資本」這一概念，並認為宗教資本由對於一個特定的宗教文化的掌握和依戀程度構成，出於資本最優化的考慮，或者為了避免資本投入的風險，當人們改教時，他們會傾向於選擇能最大化地保存他們的宗教資本的選擇。斯達克還引用其他學者的研究成果證明，在個體改教過程中，教義是「一個很小或者可以忽略不計的」因素。人們通過跟成員的網絡紐帶而被引到這個群體，因此變成新會員。⁷

總之，在斯達克對關於宗教選擇的理性選擇論的論述中，精打細算的「經濟人」的形象非常鮮明。這種理論在西方學術界既有不少擁護，也廣受針砭。在積極擁護與不屑一顧的兩極之間，我們比較欣賞的是溫和的批評與改造者。比如，有學者一方面批評斯達克忽視了集體性的宗教儀式與由儀式所激發的宗教情感，另一方面又肯定理性選擇論的合理性，並試圖在互動儀式理論與理性選擇論之間進行理論上的綜合。⁸

當然，需要指出的是，宗教理性選擇論這種範式主要是建立在對猶太教、基督宗教、伊斯蘭教等排他性的宗教實證研究的基礎之上的，將其移植到非排他性的宗教文化語境中，是否適切？事實上，先前曾得心應手地使用過這種理論的中國學者，業已開始從微觀（宗教委身與改教）、中觀（小派與教會理論）、宏觀（宗教市場與管制）三個層面質疑以理性選擇論為基礎的宗教市場論在華人社會中

7. 同上，頁 150、154、153。

8. Joseph O. Baker, 〈靈的社會來源：在宗教研究中連接理性選擇及互動禮儀理論〉(Social Sources of the Spirit: Connecting Rational Choice and Interactive Ritual Theories in the Study of Religion), 載《宗教社會學》(Sociology of Religion, 71.4 [2010]), 頁 432-456。

適用性。⁹儘管很多類似的質疑與批評都不無洞見，但筆者認為首要的是同情地理解宗教理性選擇論的初衷或出發點：即拒絕並駁斥宗教學研究中的舊範式那種把所有宗教歸結為「輕信」、「無知」、和「謊言」而予以擯棄、將宗教行為與非理性甚至神經病等心理疾病等量齊觀的做法，¹⁰理性選擇論的這種理論旨趣在深受啓蒙話語影響並實施過災難性的宗教政策的現代中國語境中，對於補偏救弊尤其具有適用性。確實，誠如斯達克等人一再論證並着重強調過的那樣，既然我們認為人類生活的其他領域都是理性的，有理由相信人們在宗教行為上跟其他生活領域是同樣地理性的，儘管我們或許應該採用更具主觀性和有限定性的理性概念，即承認人們追求不同的回報或目標，並且面對很多的潛在代價；必須知道行為者如何定義其處境。¹¹此外，鑒於我們的研究對象是北京市大學生中的基督教這種排他性宗教的信徒之態度與行為，似乎更沒有理由懷疑理性選擇論的適用性。因此，本文的理論旨趣是借助於我們所獲得的關於北京市大學生改教與宗教委身的數據，檢驗宗教社會學中的理性選擇論，並追求在細節上對這種理論有所修正或補益。

二、數據與測量

本文使用的數據來自由第一作者主持並於二〇一一年四月開始的研究項目「北京市大學生對基督教的態度調查」，這次調查的總體為北京市行政範圍內所有教育部直屬、其他部委所屬或北京市所屬 55 所高等院校中的本科生

9. 盧雲峰，〈超越基督宗教社會學——兼論宗教市場理論在華人社會中的適用性問題〉，載《社會學研究》2008年第5期，頁81-97。

10. 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2、51。

11. 同上，頁45-46。

(440,030 人)、¹²在校碩士研究生 (143,017 人)¹³和博士研究生 (46,514 人)，¹⁴總數為 629,561 人。我們採用分層、多階段、概率與規模成比例 (PPS) 的抽樣方法，對選中的 13 所大學的學生發放了 2,000 份問卷，收回 1,877 份，其中有效問卷 1,876 份，本文將主要對此次調查中獲得的關於大學生基督徒的數據進行分析。

在我們設計的問卷中，我們針對大學生基督徒提出了 26 個問題，其中與本文主題相關的自變量主要有：大學生的家庭與社會網絡的信仰狀況、信徒的教會參與、信徒所參加教會的類型、參加教會活動的頻次、奉獻、教會的領導者、不參加三自教會的原因、對家庭教會的態度以及大學生信徒們對政府宗教政策的態度類變量。加上總問卷中的相關問題，基本上可以測量大學生基督徒改教的原因、宗教委身狀況，這種測量可以為達成本文的基本理論旨趣提供支撐。

三、基本發現：大學生基督徒的教會選擇與宗教委身

在基督徒看來，「教會是一群屬神的人，被神呼召而聚集在一起敬拜神，是與耶穌的生命連接在一起的一個群體」。¹⁵因此，教會指的從來都是一群人。基督徒對這種以教會為依歸的集體性的宗教生活的孜孜以求，也許正是包括家庭教會在內的基督教得以在中國較之於其他的本土傳統宗教快速發展的社會實在基礎。

12. 主要為二〇〇七級至二〇一〇級本科生，部分專業如醫學專業等為五年制，同樣包括在內。

13. 不包括非全日制專業研究生。

14. 不包括在職博士生。

15. 周水春，《巷子裏的基督教——蘭州市基督教家庭教會個案研究》（蘭州大學二〇〇九年碩士學位論文），頁 11。

事實上，家庭教會的歷史源遠流長，甚至可以追溯到使徒時代的秘密傳教。中國的家庭教會是在一九四九年之後才出現的，在國家對教會的三自愛國運動的改造過程中，部分基督徒對教會和政府的聯繫不滿，於是脫離教會自行組織家庭教會。改革開放之後，家庭教會逐漸恢復並迅速發展。¹⁶周水春在〈巷子裏的基督教——蘭州市基督教家庭教會個案研究〉中將家庭教會分為三類，一是三自教會管轄的聚會點，多數屬於已登記的合法教會，行政上隸屬於該地三自教會的某個堂會，沒有專職傳道人，由堂會定期派人主持聖禮、協助培訓義工；二是半獨立的家庭教會，多數自食其力，與三自教會有隸屬關係但是受其影響很小，也多數是已登記的合法教會，教會由自然產生的信徒帶領，聚會形式較為自由；三是未登記又拒絕參加三自教會的聚會點，即狹義上的家庭教會。¹⁷本次調查中的「登記過的家庭教會」即是上述第二類，「未登記的家庭教會」則是第三類。

根據整體數據的分析，北京市大學生中自稱信仰基督宗教的人數比例是 3.9%（加權），其中新教徒佔 2.9%，天主教徒 1%。¹⁸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的《中國基督教入戶問卷調查報告》顯示，截止二〇〇九年春，中國的基督新教徒約佔全國人口總數的 1.8%，而且基督徒六成以上都是 35-64 歲的中老年人，¹⁹因此，20-30 多歲的青年人中信徒的比例應當低於 1.8%。然而，北京市高校大學生中基督徒的比例顯然高於全國整體的水平，這或許是由於

16. 同上。

17. 同上，頁 11-12。

18. 孫尚揚、李丁，《國學熱、意義的匱乏與大學生對宗教的興趣取向》，載《國學與西學》2011 年 12 月第 一 期，頁 63。

19. 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課題組，〈中國基督教入戶問卷調查報告〉，載《中國宗教報告（2010 年）》（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0），頁 191-192。

近年來基督教在我國高校大學生中傳播較自由也較廣泛使然，因為我們的調查顯示，一半以上的大學生曾在校園裏遇到過宣教者向他們傳教。不過，這個比例與二〇一〇年美國普度大學中國宗教與社會研究中心（The Center on Religion and Chinese Society at Purdue University）公佈的「中國人精神生活調查」數據比較接近，他們認為當前中國自認的基督新教徒佔全國人口總數的 2.3%。²⁰不論採用上述數據中的哪一個，我們的調查都顯示，北京市大學生中的基督徒比例高於基督徒在全國人口中所佔的比例。

您是否已經受洗	新教	天主教	東正教	其他	合計
是	11	4	1	0	16
否	25	8	0	3	36
合計	36	12	1	3	52

表一 受訪基督宗教徒的受洗情況（單位：人數）

下面先介紹此次調查獲得的基督徒的情況。如前所述，本次調查回收有效問卷 1,876 份，其中自認的基督宗教徒共有 52 人。這 52 人中有 36 人是新教徒，佔基督徒的約 72%，12 人是天主教徒，佔約 23%，1 人是東正教徒。其中，本科生 36 人，碩士研究生 11 人，博士研究生 4 人；男生 21 人，女生 31 人。他們的年齡從 18 歲到 30 歲不等。他們的教齡在 3 年及以下的佔基督徒總數的 37%，教齡 4-8 年的佔 29%，教齡 9 年及以上的佔 33%。有幾乎一半的人是在 16 歲以前（包括 16 歲）入教的。父親信仰基督宗教（新教和天主教）的基督徒佔 27%，母親信仰基督宗教的基督徒佔 42%，父母都有基督宗教信仰的基督徒至少佔基

20. 此數據轉引自黃海波，〈走向建構中的公民社會——2010 年中國基督教的責任與反思〉，載《中國宗教報告（2011 年）》（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1），頁 129。

信徒總數的 25%。而且，52 名基督徒中總共有 36% 的人認為自己走上信仰的道路受父母的影響最大，而這部分大學生基督徒（18 人）的母親都有基督宗教信仰。因此，大致估計，在這些基督徒中先賦基督徒²¹的比例至少佔 25%。由此可見，家庭傳統對於個人的信仰有着重大的影響。在這一點上斯達克的理性選擇論的觀點是完全適用的，即「在做宗教選擇時，人們會試圖保持他們的社會資本」，而且「在正常環境下，多數人既不改教又不改宗」。²²先賦的基督徒從小受到家庭環境的影響，強大的血緣紐帶會讓他們留在父母的信仰之內。

從入教年限和目前所在年級推算，大約有 45% 的基督徒是上大學之後皈依基督教的。25% 的基督徒表示自己入教是受朋友、同學或老師的影響最大。因此，同齡群體、學校裏結交的朋友、同學或老師也是除家庭影響之外基督宗教傳播的另一個重要途徑。以上兩點說明，社會網絡是大學生基督徒改教的重要原因。斯達克認為，宗教資本大致可分為文化和情感兩部分。參加任何宗教都要求掌握很多文化，而通過與親友一起的實踐，人們會在宗教文化中投入情感，長期下來這些情感就會變成一個人生活中很內在的東西。「在做宗教選擇時，人們會試圖保守他們的宗教資本。」²³通過社會網絡而形成的宗教資本成為大學生基督徒們信仰的社會實在基礎。

這些基督徒的教會參與情況如何？教會組織是基督徒維繫其信仰的可信性之結構基礎，隨着基督宗教的發展，教會組織的構成也趨於多元化。從教會選擇來看，52 個基督徒中 38% 表示固定參加一個教會，如果加上更改過教會

21. 先賦基督徒：此處指受父母影響信教的大學生基督徒。

22. 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 148-149。

23. 同上，頁 150-151。

但是相對固定參與教會活動的基督徒，這個比例有 48%，將近一半。30%表示沒有固定的團契，有 17%左右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組織的活動。由此可見，這些大學生基督徒中有將近一半的人固定參加某一個教會的活動，三分之一的人不固定，可能他們對於教會尚處於選擇或者徘徊狀態，而剩下的人則在兩到三個教會組織之間穿梭。²⁴

您參加教會日常宗教活動	新教徒	天主教	東正教	其他	合計
固定參加一個教會	17	3	0	0	20
同時參加兩到三個	3	4	1	1	9
更改過教會，但是相對固定	4	1	0	0	5
沒有固定團契	10	4	0	2	16
其他	2	0	0	0	2
合計	36	12	1	3	52

表二 受訪基督徒的教會參與情況

這些大學生基督徒每個月參與聚會的次數，36.5%的人三次以下，32.7%的人四次以上（包括四次），17.3%的人僅在聖誕節、復活節等節日或有特別活動才參加。除禮拜之外，66%的信徒每周在教會或者參與教會侍奉的時間在 2 小時以下，20%的信徒每周有 2-5 小時，10%的信徒 6-8 小時，9 小時以上者佔 4%。這些基督徒中，每天或者經常讀經、禱告的人佔 40.4%，只在禮拜或者查經時讀經、禱告者佔 23.1%，19.2%的人只在遇到困難時讀經、禱告，很少讀經、禱告者佔 13.5%，從不讀經、禱告者佔 3.8%。對於

24. 由於此次調查沒有進一步詢問那些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的大學生信徒這樣做的原因，因此我們無從判斷他們參加的教會是否屬於同一個教派。此處只是要測量在整體上信徒參加教會日常宗教活動的形式。另外，我們的數據分析顯示，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的人，除禮拜之外每周參與教會侍奉的時間相比固定參加一個教會以及沒有固定團契的人來說更多。

向教會的捐獻，23.1%的人平均每月向教會的奉獻額度不到 50 元，50-300 元之間的佔 19.3%，300 元以上的佔 11.5%，46.2%的人平均每月的奉獻額度幾乎為 0。總之，三成多的信徒參與教會聚會每周至少一次；將近七成信徒每周除禮拜之外參與教會的時間不到 2 小時；四成信徒每天或者經常讀經、禱告；幾乎七成的信徒平均每月向教會的奉獻額度不到 50 元或者為 0。這些大學生信徒參與聚會的次數、向教會奉獻時間和金錢的程度以及他們讀經、禱告的頻率從整體上顯示，他們的宗教虔誠尚可，但是由於學生身份帶來的限制，他們經濟上的捐獻很一般，而且他們大部分人除禮拜之外參與教會侍奉的時間也很有限。調查數據顯示，認為自己將信仰運用到生活中的每一個部分的程度達到了 70% 及以上的信徒佔該群體的 60%，這也進一步驗證了這些大學生基督徒的虔誠度。

從參加的教會的類型來看，大學生基督徒似乎更喜歡家庭教會。具體從新教徒來看，參加三自教會的比例大概是三分之一，參加家庭教會的新教徒比例超過三自教會，達到 44%，還有少部分新教徒三自教會、已登記家庭教會和未登記家庭教會這三種都參加。

參加的教會形式	新教徒	天主教	東正教	其他	合計
三自教會	10	3	0	0	13
未登記的家庭教會	12	7	1	1	21
登記過的家庭教會	4	1	0	0	5
都去	3	0	0	0	3
其他	7	1	0	2	10
合計	36	12	1	3	52

表三 受訪基督徒參加的教會的類型

問卷分析表明，參加非三自教會的教徒之所以不參加三自教會，原因主要是三自教會太遠或者不知道三自教會在甚麼地方，分別有超過兩成的基督徒如此認為。不認同三自教會理念或者認為三自教會人太多無法充分互動的分別佔那些不參加三自教會的基督徒的 15% 左右。朋友的原因以及家庭的影響在此都不明顯。由此可見，雖然教徒改教受家庭、朋友的影響非常大，但是他們選擇的教會類型則與這兩個因素不甚相關，教會的選擇似乎更多受客觀因素以及教會活動理念和活動效果的影響。事實上，這種相對自由的選擇標準會導致家庭教會在信徒中的流行。²⁵因此，結合斯達克的理性選擇論，信徒改教主要源於他們的社會網絡，而選擇教會則主要根據一些客觀因素以及教會的活動理念，三自教會數量少、可及性弱，這在客觀上帶來了家庭教會的流行。²⁶

相對於三自教會來說，家庭教會確實更受歡迎，新教徒中有 75% 以上表示比較喜歡或非常喜歡家庭教會。參加家庭教會的教徒中，有 7 成表示喜歡教會生活中的讚美與聖樂，有 27% 表示喜歡教會牧師的講道，另外有 38% 表示喜歡團契帶來的歸屬感。不過，參加家庭教會的基督徒中，有 27% 的人表示雖然參加教會生活但人生意義的困惑仍然

25. 北京市大學生對基督宗教的態度調查除了問卷調查部分之外，還抽取了 60 名大學生進行深度訪談，其中有 3 名基督徒。對於家庭教會的態度，一名基督徒表示如下：

問：那你更喜歡三自教會還是家庭教會？

答：家庭教會。

問：為甚麼呢？

答：感覺束縛感更弱一些，覺得更自由一些。

26. 劉澎認為，近十年來，基督教信徒人數急劇增加，現有教堂嚴重不足，信徒聚會不便，而家庭教會以其靈活、簡便的形式滿足了群眾的宗教需求，這正是家庭教會發展的一個實際原因。見劉澎，〈家庭教會：問題與解決方案〉，載《領導者》總第 40 期（2011 年 6 月），頁 94-107。

得不到解答，還分別有 22%的人認為教會對於個人生活的干涉過多或者教會與政府的關係太緊張。

對家庭教會的態度	新教徒	天主教	東正教	其他	合計
非常喜歡	8	0	0	0	8
比較喜歡	18	9	1	1	29
一般	7	3	0	2	12
合計	33	12	1	3	49

表四 受訪基督徒對家庭教會的態度

斯達克認為：「宗教委身是人們及時滿足跟神的交換條件的程度，這些條件是由一個特定宗教組織的解釋所列出的。」²⁷委身一般分為兩種形式，客觀的（行為）和主觀的（信仰和情感）委身。客觀宗教委身是指跟一個宗教組織所支持的解釋相一致的所有行為，比如各種宗教參與或實踐、物質奉獻以及遵守制約行動的各種規則等。主觀宗教委身則涉及對一個宗教組織所支持的解釋的相信和了解，並且有適當的感情。²⁸我們的調查中直接測量客觀宗教委身的變量有信徒每月參與聚會的次數、讀經和禱告的頻率、奉獻額度以及除禮拜之外參與教會的時間。對於主觀宗教委身我們沒有設計直接測量的變量，但是從信徒到底被教會生活的哪些方面所吸引可以嘗試間接分析他們的主觀宗教委身。

根據斯達克的理論，我們可以將三自教會和家庭教會分別類比為「大教會」和「小教派」。作為已經為政府所認可的「大教會」，三自教會與整體的社會文化環境能夠很好地融合，跟周圍環境的張力相對較小，其宗教活動也

27. 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 127。

28. 見同上，頁 127-128。

相對規範，但是如果除去那些不選擇三自教會的客觀因素（即「三自教會太遠或者不知道三自教會在甚麼地方」），它們對信眾的吸引力不如家庭教會。而作為新興的「小教派」，家庭教會固然給信徒提供了更靈活豐富、更有歸屬感的團契生活以及更有生命力的教義闡釋，它也還不能完全解決這些大學生信徒關於人生意義的所有困惑；而且，它與周圍環境的張力以及對信徒委身的要求也讓少部分大學生信徒不滿。

讀經、禱告的 頻率	三自教會	未登記的 家庭教會	登記過的 家庭教會	都去	其他	合計
每天或經常讀經 和禱告	4	10	2	1	4	21
只在禮拜或查經 時讀經和禱告	3	6	2	0	1	12
只在遇到困難時 讀經和禱告	5	2	1	1	1	10
很少讀經和禱告	1	3	0	1	2	7
從不	0	0	0	0	2	2
合計	13	21	5	3	10	52

表五 參加不同類型教會的基督徒的教會參與情況

平均每月對教會 的奉獻額度	三自教會	未登記的 家庭教會	登記過的 家庭教會	都去	其他	合計
50元以下	6	3	1	1	1	12
51-100元	1	4	1	0	1	7
101-300元	0	2	0	0	1	3
301-500元	0	1	1	0	0	2
501元以上	0	3	0	0	1	4
幾乎沒有	6	8	2	2	6	24
合計	13	21	5	3	10	52

表六 參加不同類型教會的基督徒平均每月的教會奉獻額度

事實上，數據分析顯示，參加家庭教會的大學生信徒在讀經和禱告的頻率、平均每月對教會的奉獻額度、除禮拜之外平均每月參與教會侍奉的時間這三個變量的測量上都略高於參加三自教會的信徒，如表五、表六所示；而在每月參與教會聚會的次數上他們之間的差別則不明顯。

斯達克認為，一個宗教群體與周圍的張力程度越高，它所要求的委身程度就越排他、深廣和昂貴，而這恰恰會帶來信徒的高度委身。²⁹相比三自教會，家庭教會與周圍的社會環境處於較高的張力之中，而家庭教會中大學生信徒的客觀的宗教委身情況確實略高於三自教會，這與斯達克的理論是相符的。另一方面，參加家庭教會的大學生信徒有 70%表示喜歡教會生活中的讚美和聖樂，38%表示喜歡團契帶來的歸屬感，27%表示喜歡牧師的講道。而三自教會中 77%的大學生基督徒喜歡牧師的講道，54%的人喜歡教會生活中的讚美和聖樂，23%的人喜歡團契帶來的歸屬感。可見，如果考察參加不同類型教會的大學生基督徒主觀的宗教委身情況，我們的數據只能顯示家庭教會與三自教會信徒的主觀宗教委身各有側重。因此，整體上說，參加家庭教會的大學生基督徒的宗教委身略高於參加三自教會的大學生基督徒。

此外，從表七我們還可以看出，參加三自教會的信徒大多數（69%）固定參加一個教會，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以及沒有固定團契的只有 3 人。登記過的家庭教會的情況與三自教會類似。而未登記的家庭教會的情況則大不相同：固定參加一個教會的 7 人，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的 6 人，沒有固定團契的 8 人；也就是說，參加未登記的家庭教會的信徒中有三分之二的人沒有固定的對某個教會的委

29. 見同上，頁 180-181。

身。³⁰因此，儘管參加家庭教會的信徒人數是參加三自教會的兩倍，但是未登記家庭教會的大學生信徒其委身狀況相對來說還存在不穩定性。這有諸多因素的影響，比如前面提到的家庭教會自身的不足之處：與周圍環境的緊張以及它的教義闡釋尚不能滿足信徒的需要等。雖然此次調查中指出家庭教會上述不足之處的只是少部分信徒，但這也從一個側面反映，在中國社會，人們總是比較介意高張力的宗教群體，哪怕它提供更高的宗教回報；而且，家庭教會在教義闡釋方面的吸引力還有待進一步提高。

您參加教會 日常宗教活動	三自教會	未登記的 家庭教會	登記過的 家庭教會	都去	其他	合計
固定參加 一個教會	8	6	2	0	4	20
同時參加 兩到三個	1	6	0	1	1	9
更改過教會，但 是相對固定	1	1	2	1	0	5
沒有固定團契	2	8	1	0	5	16
其他	1	0	0	1	0	2
合計	13	21	5	3	10	52

表七 參加不同類型教會的基督徒的教會參與情況

當然，這一現象也從另一個角度顯示，在目前的中國社會，未登記的家庭教會亟待合法化。事實上，儘量削減與周圍環境的張力並獲得了合法性的宗教群體更能夠滿足國人的宗教需要。也唯有如此，該宗教群體才可能獲得穩

30. 如果同時參加兩到三個教會，但是這些教會都是屬於同一個教派，那麼不固定參加一個教會說明不了甚麼實際的問題。但是，根據劉澎的研究，中國的家庭教會在教義上絕大多數屬於福音派，它們基本上不受教派傳統的影響，在神職人員的按立產生和神學訓練上各自為戰、無統一規範。每個家庭教會無論大小都是平等的，且相互獨立。（見劉澎，〈家庭教會：問題與解決方案〉。）因此，我們有理由認為，目前在國內，家庭教會之間聯繫鬆散，相對獨立，基本不受教派傳統的影響，特別在像北京這樣的大城市。

固的信徒委身並持續發展。當斯達克將所有的宗教群體都放到該群體與其社會文化環境之間的張力³¹軸線上時，他並沒有仔細考慮宗教群體的「合法性」這個因素在不同社會文化中的影響。按照他的理論，目前尚「不合法」的未登記的家庭教會其張力最強，而「一個宗教群體跟周圍的張力程度越高，它的成員委身程度也就越高」，³²但是我們看到，未登記的家庭教會信徒的委身並不能簡單地算作最高，而是具有明顯的不穩定性。固然家庭教會吸引了更多的信眾，但是它們要做到持續地吸引中國人，可能還有很長的一段路要走。當然，這一判斷是基於此次對北京市大學生基督徒的調查數據，在其他群體中是否也是如此，還有待進一步的分析和檢驗。

綜合以上對大學生基督徒的教會選擇以及宗教委身的分析，我們可以認為，對部分大學生信徒而言，家庭教會與三自教會的二分法似乎並不那麼涇渭分明，他們更多地是從自身需要出發並結合實際情況而做出選擇。而且我們的數據顯示，整體而言家庭教會的信徒委身比三自教會略高，登記過的家庭教會已經顯示出與三自教會類似的穩定的信徒委身情況。而極少數基督徒遊走於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之間的宗教實踐，也許正顯露出一種解決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之間固有歷史糾結的「民間智慧」。

這些大學生信徒表示，他們參加的教會由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的比例是 38%，由外籍人士或非三自教會的牧師

31. 張力 (tension)，指一個宗教群體和「外部」世界之間的區別、分離和對抗程度。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 178。當然，斯達克理論的應用前提是在完全競爭的宗教市場中，這種張力將與該宗教群體的信徒委身成正比。他通過對國際情形的考察，指出「只有在具有很多相互競爭的宗教公司的無管制的宗教經濟中才会有高度的委身」。(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 317。)我們在中國北京市的大學生基督徒中考察他的理論的適用性，同時也說明中國當前的獨特情況。

32. 見羅德尼·斯達克、羅杰爾·芬克著，楊鳳崗譯，《信仰的法則》，頁 181。

領導的比例分別超過 23%和 28%。參考他們加入的教會類型的比例情況：三自教會 25%，未登記家庭教會 40%左右，登記過的家庭教會 10%，前三種教會都參加的佔 6%左右；如果將三自教會、登記過的家庭教會以及三種教會都參加的比例相加，所得值為 40%左右，與他們所報告的由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的比例大致相符。這顯示，目前基督教會中由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的比例仍然最高，其次是由非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最後才是由外籍人士領導。考慮到家庭教會流行的客觀原因，我們可以肯定，大學生基督徒中確實存在着超出目前的三自教會所能提供的宗教產品與服務的更大的需求，而家庭教會的出現在一定程度上滿足了這種需求，它的形式靈活，它作為「小教派」所提供的歸屬感（教會生活中的讚美和聖樂、團契）以及教義闡釋（牧師佈道）都是吸引信眾的重要原因。王晨麗在〈青年家庭教會弱組織形式初探——基於上海某高校圈青年家庭教會的考察〉中指出，由於建制性教堂體制上不夠靈活、成員間缺乏交流等等弊端，一些青年基督徒更傾向於選擇家庭教會，該文還詳實地分析了家庭教會如何建立信徒的歸屬感以及激發他們的參與熱情進而提高其宗教委身。³³

本次調查的整體數據顯示，有 22.4%的北京市大學生明確贊成基督宗教是海外對華滲透的工具，9.4%的人認為其發展壯大不利於國家穩定，但是只有 6.2%的人明確認為基督宗教是與中國社會文化格格不入的「洋教」。這表明，仍有少部分大學生認為基督宗教與海外對華滲透的關係不能完全撇清，其發展壯大可能影響國家穩定，但是絕大部

33. 王晨麗，《青年家庭教會弱組織形式初探——基於上海某高校圈青年家庭教會的考察》（復旦大學二〇一〇年碩士學位論文），頁 54。

分人都接受基督宗教在中國社會文化中存在的合理性。類似地，對於基督宗教的迅速發展的原因，被調查者首選項是社會轉型帶來的精神空虛、焦慮（53.8%），其次便是國外的滲透（48.5%）。而在 52 人的基督徒中，也有 4 人（2 名新教徒，2 名天主教徒）明確贊成基督宗教是海外對華滲透的工具，2 人明確贊成基督宗教是與中國社會文化格格不入的「洋教」（1 名新教徒，1 名天主教徒），5 人（3 名新教徒，2 名天主教徒）明確贊成其發展壯大不利於國家的穩定。當然，信徒所認為的基督宗教發展的原因中，國外的滲透排到了第 3 位（首先是中國基督徒傳教的主動性，其次是社會轉型帶來的精神空虛、焦慮）。因此，總體來說，基督宗教的發展、家庭教會的流行確實有現實需求的影響，但是北京市大學生認為，國外滲透的影響也不可忽視。教會的牧師由外籍人士擔任的比例雖然只有兩成多，而將近四成是由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的，這一方面表明現實的真實需求帶來了基督宗教的發展，另一方面我們也需要關注在這一發展過程中國外的各種微妙影響。

此外，即便社會的現實需求促成了基督宗教的發展和家庭教會的流行，仍有 27% 的參加家庭教會的大學生基督徒報告，他們雖然參加教會生活但人生意義的困惑仍然得不到解答。整體的數據分析表明，北京市大學生對人生意義及目標的思考非常頻繁，四成人經常思考這些問題，僅不到 5% 的人極少思考這些問題。當大學生們面對挫折、壓力和疑問時，在他們可能求助的精神資源中，宗教排在科學世界觀以及非馬克思主義人生哲學後，其比例佔 10.6%。然而，對於已經皈依的大學生基督徒來說，仍有少部分人認為宗教這一精神求助系統並不能完全解決他們關於人生意義的問題。雖然家庭教會的出現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三

自教會在信仰服務提供方面的不足，它在信徒中創造的歸屬感以及教義方面的特色都成為吸引信眾的原因，但是它仍然滿足不了少部分大學生基督徒對人生意義的探求。

以上我們主要探討了與大學生基督徒的改教與委身有關的一些問題：他們的教會參與情況、參與教會的類型、選擇家庭教會的原因、對待家庭教會的態度、不同類型教會信徒的委身情況等等。家庭教會一直是基督宗教發展中的一個敏感話題，即便現在它的灰色身份也改變不大。覃麗麗在〈情境與選擇——大學生皈依基督教的個案追蹤〉中比較了大學教育與家庭教會這兩種大學生們藉以實現自我的截然不同的情境，並認為，大學教育的功能結構着重處理學生的低層次需求，而家庭教會的功能結構主要關注信徒的高層次需求，正是因為高等教育的功能結構落後於大學生的需求結構，所以大學生會選擇加入家庭教會這一尚未獲得合法身份的組織以尋求某種自我實現。³⁴當然，前文分析已經顯示，家庭教會的「合法性」問題其實正在影響它的信徒委身的穩定性。

四、大學生基督徒對待政教關係的態度

然而，基督教的「脫敏」涉及政府的宗教管理政策。北京市大學生對政府的宗教管理政策持甚麼態度？從問卷調查的結果來看，將近四成的北京市大學生認為最終應該讓各種宗教自由競爭，反對遏制或控制基督教的發展，認為可以借鑒港台讓宗教自由競爭的經驗或者先扶持中國傳統宗教然後讓各個宗教自由競爭。與此同時有兩成到四分

34. 覃麗麗，《情境與選擇——大學生皈依基督教的個案追蹤》（中央民族大學二〇一一年碩士學位論文），頁 54-55。

之一的大學生認為應該對基督教保持警惕和控制，反對實行宗教自由競爭政策。此外，還有將近三分之一的大學生對於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持比較模稜兩可的中間態度。

	非常不贊成	不贊成	說不清	贊成	非常贊成	人數
港、台讓各種宗教自由競爭的經驗值得大陸借鑒。	2.9	20.6	34.3	35.9	6.3	1,868
	3.2	20.6	34.0	36.3	5.9	1,868
中國的傳統宗教如佛教、道教和民間宗教生命力很弱，應加以保護，俟其成熟再逐步放開，任各宗教之間自由競爭。	3.8	22.5	34.2	34.5	5.1	1,868
	3.8	20.8	34.5	35.7	5.3	1,868
對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政府和社會應該保持警惕，並嚴格控制和遏制。	6.0	38.4	37.0	17.3	1.4	1,867
	5.9	37.7	36.9	18.1	1.5	1,867
政府應該扶持儒釋道等本土宗教，以控制基督教的發展。	5.8	39.1	35.7	17.0	2.3	1,866
	5.5	38.4	36.1	17.4	2.6	1,866

表八 基督宗教在中國發展的政策建議³⁵

綜合分析表明，在控制其他變量的情況下，黨員及認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對自己較有作用的大學生更傾向於認為需要對基督教在中國的發展保持警惕，並嚴格控制和遏制，不主張選擇宗教自由競爭政策；而城市長大的學生，以及親朋好友中有基督徒的大學生則主張宗教自由政策，不希望對基督教保持警惕和控制。此外，意義需求較大（壓力較大，對於人生意義的反思頻率較高）的學生一方面鼓勵宗教自由發展，同時也傾向於在放鬆對基督教控制之時扶持本土宗教發展。總起來說，是否同意給予基督教自由

35. 第一行數據為未加權百分比，第二行數據為加權的百分比。

發展的空間主要受學生的政治及文化傾向的影響。那些認為基督教是海外對華滲透工具、基督教發展不利於國家穩定的學生更傾向於限制基督教的發展；而那些認為基督教發展可以促進中國民主化進程的學生更傾向於反對遏制基督教的發展。

那麼對於宗教與政治之間的關係，大學生到底是如何認識的？從下表可以看到，半數以上學生主張政教互不干涉，另外有超過三分之一的學生主張政治和宗教協調合作，主張政治支配宗教或者宗教凌駕於政治之上的人較少。綜合分析表明，在控制其他條件的情況下，家庭經濟條件較好的學生更傾向於主張政教互不干涉；而認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較有作用或認為基督教的發展不利於中國穩定的學生則不太支持政治和宗教互不干涉。

您認為理想的政教關係應該是	未加權百分比	加權百分比
政治支配宗教	6.2	6.5
宗教置於政治之上	1.4	1.6
政教互不干涉	54.6	53.4
宗教和政治協調合作	35.2	36.0
其他	2.6	2.5
人數	1,869	1,869

表九 理想的政教關係的預期

52名基督宗教徒中，近一半的人認為港台讓各種宗教自由競爭的經驗值得大陸借鑒，17.3%的人反對借鑒這種自由競爭模式，還有34.6%的人對此模稜兩可；三成多的人贊同保護傳統宗教，俟其成熟再逐步開放，任各種宗教之間自由競爭，而將近四成的人反對這一先保護再放開的做法，不到三成的人對此做法持一個模稜兩可的態度。這些

基督徒中，認為基督宗教在中國的發展政府和社會應該保持警惕，並嚴格控制和遏制的只有 5.8%，69.2%的人明確不贊成，還有 25%的人對此模稜兩可；對於政府應該扶持儒釋道等本土宗教，以遏制基督宗教的發展，僅 11.5%的人贊成，63.5%的人明確反對，還有 25%的人對此模稜兩可。因此，基督徒的態度主要集中於支持各種宗教之間的自由競爭，反對先保護弱勢的傳統宗教再開放競爭，不贊成政府警惕和控制基督宗教的發展、以及通過扶持本土宗教來遏制基督宗教的發展。這一態度與北京市大學生整體的態度是一致的，只是基督徒支持自由競爭的聲音更鮮明，態度更集中，而且他們會反對先保護傳統宗教再開放自由競爭的做法。

對於政治與宗教的關係，44.2%的基督徒贊同政教互不干涉，38.5%的人贊成政治與宗教協調合作，11.5%的人認為宗教置於政治之上，極少人選擇政治支配宗教。

五、討論與總結

綜上所述，北京市大學生基督徒改教（即皈依基督教）的主要原因是社會網絡使然，他們往往受父母或者同學、朋友、老師的影響而皈依基督教。相對於三自教會，這些大學生基督徒更喜歡家庭教會。因為家庭教會形式靈活多樣，分佈廣泛，而且它的教義闡釋更具吸引力，宗教活動的效果更好，更容易給信徒帶來一種歸屬感。由於家庭教會規模相對較小，具有類似教育背景的人們更容易聚在一起，這樣信徒彼此之間更容易溝通理解，分享共同的宗教體驗。而且，北京市大學生基督徒中有將近一半的人固定參加某一個教會的活動，其宗教信仰比較虔誠。

對於宗教委身，整體上來說，參加家庭教會的大學生信徒比參加三自教會的大學生信徒的宗教委身略高。而且，參加三自教會以及已經登記的家庭教會的信徒大部分固定參加某一個教會的活動，而參加未登記的家庭教會的信徒則大部分沒有對某一個教會的穩定的委身。按照斯達克的理性選擇論，宗教群體與社會文化環境之間的張力與信徒的宗教委身之間成正相關，這在我們的數據分析中基本得到了驗證。但在中國社會有一個特殊情況，即尚未獲得「合法性」登記的家庭教會與周圍環境的張力在前述三類教會中可算是最高，但它的信徒委身卻相對最不穩定。在文中我們強調了宗教群體的「合法性」因素在中國這樣特定的語境中可能會對信徒個體的宗教委身產生一定的影響，該結論還有待在中國社會的非大學生群體中進一步檢驗。這裏需要補充的是，斯達克的相關論述確實更適用於自由宗教市場。此外，在大學生基督徒中如同在社會上一樣，出現了遊走於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之間的現象，這些信徒究竟應該納入斯達克等人所說的「搭便車」者之列，還是應該納入那些試圖在特殊語境中將其宗教資本最優化的嘗試者之列？這是值得關注更多的問題，我們目前搜集到的數據尚不足以回答這個問題。當然，他們的選擇客觀上確實起到了突破家庭教會與三自教會二分法、模糊歷史上形成的對立邊界的作用，這是他們的行為的隱性功能。

在北京市大學生基督徒中，雖然目前參加家庭教會的信徒人數是參加三自教會的兩倍，但是他們接觸的所有這些教會仍然是由三自教會的牧師領導的比例最高，非三自教會的牧師以及外籍牧師領導的家庭教會佔一定比例但還不是主流。此外，家庭教會固然在一定程度上滿足了大學生基督徒的信仰需求，但是並非所有人關於人生意義的困

惑都能完全通過家庭教會得到解決，而且由於家庭教會本身的灰色身份，它與政府之間的緊張關係不僅影響它的信徒委身狀況，也會影響它所提供信仰活動的效果，本文對這種現象的呈現應該有助於各方人士全面客觀地審視目前中國基督教的總體態勢。

整體而言，對於政府的宗教管理政策，將近四成的北京市大學生認為最終應該讓各種宗教自由競爭，反對對基督教的發展進行遏制或控制，認為可以借鑒港台讓宗教自由競爭的經驗或者先扶持中國傳統宗教然後讓各個宗教自由競爭；認為應該對基督教保持警惕和控制、反對實行宗教自由競爭政策的不到四分之一。而基督徒除了主張讓各種宗教自由競爭之外，其主要態度還反對先保護弱勢的傳統宗教再開放競爭這一做法。換言之，宗教信仰自由等現代觀念在北京市大學生中比較深入人心，對這種態度的示範性，世人不可低估。

關鍵詞：大學生基督徒 改教 委身 理性選擇

作者電郵地址：sunsy1965@gmail.com（孫尚揚）

ksaiter@126.com（韓琪）

Choice of Churches by Christians among University Students in Beijing and Their Religious Commitment

SUN Shangyang

Ph.D., Peking University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and Religious Studies

Peking University

HAN Qi

Ph.D., Peking University

Assistant Research Fellow

Academy of Marxism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Abstract

Data from *Survey of University Students' Attitude toward Christianity in Beijing* shows that Christians among university students in Beijing convert to Christianity mainly because of the influence of their family and social network. These Christians' choice between the Three-self Church and house churches depends on the system of meaning provided by the churches and the availability of space for religious practice.

These facts verify some statements about conversion in the rational choice theory of Rodney Stark and Roger Finke. The fact that those Christians who belong to house churches, which have higher tension in Chinese society, have higher religious commitment than those who belong to the Three-self church. It does not contradict to some statements about religious commitment in the rational choice theory. But another fact that those who belong to unregistered house churches cannot stably participate in one single church's religious practice demonstrates that the rational choice theory cannot be applied to a religious market under ideological control without revision.

Keywords: Christians among University Students;
Conversion; Religious Commitment;
Rational Choice